

iG创始人王思聪因在路边群殴他人造成轻微伤被行政拘留7日

日上海出现一起殴打事件，iG创始人王思聪造成陈某某左侧鼻骨骨折的轻微伤，被作出行政拘留7日，罚款500元的处罚决定，而王思聪已经提请行政复议。



上海静安警方发布通报，11日4时许接报南京西路一商务楼门口有人被群殴导致鼻部受伤倒地，经司法鉴定被打着左侧鼻骨骨折、面部多处擦伤以及挫伤，综合评定为轻微伤。

根据警情通报得知，王某某、孙某某等一群人误以为陈某某是在对其拍照，双方发生争吵，随后王某某、孙某某先后挥拳，同行的魏某某和余某某也对陈某某进行殴打。

警方根据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对存在殴打他人违法行为的王某某、孙某某作出行政拘留 7 日，并处罚款 500 元的处罚决定;对存在殴打他人违法行为的魏某某、余某某作出行政拘留 5 日，并处罚款 500 元的处罚决定。



警情通报

1月11日4时40分，静安公安分局接报警称，南京西路一商务楼门口有人被打，民警第一时间到场处置。经查，王某某（男，34岁）、孙某某（男，28岁）、魏某某（男，38岁）、余某某（男，39岁）等人误以为在路边候车的陈某某对其拍照，遂要求陈某某不要拍摄，陈某某称未拍摄，双方发生争吵。随后，王某某、孙某某先后挥拳击打陈某某面部，致陈某某鼻部受伤并倒地。魏某某、余某某也对陈某某进行了殴打。经司法鉴定，陈某某左侧鼻骨骨折，面部多处挫擦伤及挫伤，综合评定为轻微伤。

目前，警方根据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对存在殴打他人违法行为的王某某、孙某某作出行政拘留7日，并处罚款500元的处罚决定；对存在殴打他人违法行为的魏某某、余某某作出行政拘留5日，并处罚款500元的处罚决定。

现因王某某等四人对公安机关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提请行政复议，公安机关依法对王某某等四人暂缓执行行政拘留。下一步，公安机关将根据行政复议结果依法执行。

上海市公安局静安分局

2023年1月12日

现因

王某某等四人对公安机关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提请行政复议，公安机关依法对王某某等四人暂缓执行行政拘留。

下一步，公安机关将根据行政复议结果依法执行。

而新京报称，根据权威信息源获悉，打人者王某某正是王思聪。



新京报我们视频

23-1-12 12:58 来自 微博视频号



【#权威人士称上海打人者王某某系王思聪#】1月12日，上海静安警方发布通报，11日4时许接报南京西路一商务楼门口有人被打。经查，王某某等人误以为在路边候车的陈某某对其拍照，遂要求陈某某不要拍摄，陈某某称未拍摄，双方发生争吵。王某某等人对陈某某殴打。经司法鉴定，陈某某综合评定为轻微伤。警方对存在殴打他人违法行为的王某某、孙某某作出行政拘留7日。因王某某等提请行政复议，警方对四人暂缓执行行政拘留。12日，@新京报我们视频 从权威信源获悉，打人者王某某系王思聪。#上海警方通报王某某等殴打路人#（记者：甄珺茹 编导：王昆鹏 制作：于韬 运营：张高歌） □紧急呼叫的微博视频

本文链接：<https://dqcm.net/zixun/16735048626093.html>